

云浮新区经济发展局文件

新区经发投审〔2021〕9号

关于云浮市纪委监委留置点二期扩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的批复

中共云浮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你单位报来《关于云浮市纪委监委留置点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的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经市政府同意，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关于留置场所改扩建的新要求，为不断加大反腐力度，满足当前我市审查调查工作需要，原则同意云浮市纪委监委留置点二期扩建工程立项，项目统一代码为：2109-445300-04-01-332040。

二、项目建设地址：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六合村委白银咀。

三、项目业主单位：中国共产党云浮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5300007176017T ，负责本项目的建设管理。

四、项目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留置点二期工程在原有规划用地上建设，主要新建工作楼及宿舍楼，建筑面积 **9333** 平方米；装修改造综合楼二层；实施机房扩容工程、电力扩容工程，热水系统扩容，边坡防护、园林绿化工程；新建停车场 **5000** 平方米及外墙改造。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6801**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4715** 万元，安装工程 **150** 万元，勘察费 **28** 万元，设计费 **168** 万元，监理费 **126** 万元，设备费 **950** 万元，其他费用 **664** 万元。资金由市级财政预算安排和上级部门支持。

六、项目建设年限：计划 2022 年 3 月开工，2023 年 2 月竣工。

七、核准招标事项：根据项目单位申请，该项目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招标，核准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设备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请按招投标管理办法及核准的招标事项（见附件）依法进行招标。

八、请严格执行规划部门的规划设计条件开展项目建设；按环保部门的批复意见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九、项目审批文件依据：六届市政府第 137 次常务会议纪要、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共产党云浮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办理土地使用权划拨手续的通知》、新区国规局出具的《关于市纪委监委办案工作点项目首期用地规划选址意见的复函》。

十、项目建设要按规定完善项目建设前期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特此批复。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云浮市纪委监委留置点二期扩建工程）

云浮新区经济发展局

2021年10月26日




附件: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 云浮市纪委监委留置点二期扩建工程
项目代码: 2109-445300-04-01-332040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项目单位申请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进行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核准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设备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云浮新区经济发展局
2021年10月26日

注: 1、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